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绍云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公司独立董事作了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总法律顾问述职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1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刘绍云、丁长田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回避 2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决算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0 年度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预算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1 年度预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0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4,344,217.19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3,882,771.32 元，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后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0,494,494.19 元，母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32,362,602.00 元。

本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，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0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

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刘绍云、丁长田、刘强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回避 3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八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重庆化医控股（集团）公司持有重庆和亚化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36% 合伙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收购重庆化医控股（集团）公司持有重庆和亚化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36% 合伙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刘绍云、丁长田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1 票，回避 2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董事程飞对该议案投反对票，反对理由：1、收购的定价合理性缺乏支撑。评估机构仅从资产角度对基金价值进行分析，未对基金所投项目价值进行分析。2、拟收购基金即将于 2022 年 1 月到期，在此节点收购基金份额的必要性不充分。

（二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7日